

证券代码：920006

证券简称：晟楠科技

公告编号：2025-105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泰兴城东工业园区科创路 1 号六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凌敏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顾剑玉因工作安排缺席，委托董事芮丹萍代为表决。

董事苏梅因工作安排缺席，委托董事叶楠代为表决。

董事叶学俊、叶楠、凌敏、吴国庆、王鹏飞、毛亚斌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晟楠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